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15-029

##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5年6月5日，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五届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6月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名，实出席董事15名。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文仲先生召集并主持。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30,351,504元。根据公司2014年5月6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以及2015年4月28日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01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7,000万股新股。截至2015年5月20日，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218,086,95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18,086,956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48,438,46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218,086,956股已于2015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股本增加的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完善后的《公司章程》将依据相关上市规则公告披露，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

表决情况：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支出等，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管理办法》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 236,5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6 月 5 日